
兰州理工大学大学外语在线互动学习
平台建设项目

招 标 文 件



招标文件编号:

LUTS2020-003

项 目 名 称:

兰州理工大学大学外语在线互动学习平台
建设项目

委 托 单 位:

兰州理工大学

代 理 机 构:

鸣森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二〇二〇年一月

目 录

第一章	招标公告	- 3 -
第二章	投标须知	- 7 -
第三章	项目采购需求.....	- 28 -
第四章	评标办法	- 28 -
第五章	资格证明文件.....	-45-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 55 -
第七章	合同条款及合同格式.....	- 80 -

特别提示:

请各参与项目的投标人认真阅读招标文件的所有条款，严格按规定的交易程序完成各阶段的投标工作，及时在甘肃政府采购网和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网查看该项目的相关信息，认真配合完成本次招标工作。

第一章 招标公告

鸣森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受兰州理工大学的委托，就兰州理工大学大学外语在线互动学习平台建设项目以公开招标的形式进行采购，欢迎符合资格条件的供应商前来参加。

一、招标文件编号： LUTS2020-003

二、招标内容

序号	品名	数量	单位	备注
1	大学外语智慧教学平台项目	1	套	具体详见招标文件
2	智能语料对齐工具	1	套	

三、采购预算：110 万元

四、供应商资格要求

1、必须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供应商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或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的方可参加本项目的投标（以投标截止日前5日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结果为准，如相关失信记录已失效，供应商需提供相关证明资料）；

3、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五、获取招标文件的时间、地点、方式

2020年01月15日至2020年01月20日,每日00:00-23:59 请登录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网 (<http://ggzyjy.gansu.gov.cn/>) 在线免费下载。

社会公众可通过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网免费下载或查阅招标采购文件。拟参与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活动的潜在投标人需先在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网上注册，获取“用户名+ 密码+ 验证码”，以软认证方式登录；也可以用数字证书（CA）方式登录。这两种方式均可进行我要投标等后续工作。

六、投标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及地点

投标截止时间：2020年02月27日09时00分前递交到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局第四开标厅，对迟于开标时间递交的投标文件将不予接受。

开标时间：2020年02月27日09时00分

开标地点：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局第四开标厅

七、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1、对根据财政部发布的《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规定，本项目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的价格给予6%的扣除。

2、根据财政部发布的《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规定，本项目对监狱企业产品的价格给予6%的扣除。

3、根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发布的《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规定，本项目对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产品的价格给予6%的扣除。详见招标文件。

八、投标保证金账户内容及递交须知

供应商可自行选择采用银行电汇、保函等其他法定形式缴纳投标保证金。

采用银行电汇方式缴纳的投标保证金，由省公共资源交易局统一管理。采用保函等其他法定形式缴纳的投标保证金由采购人收退和管理。

（一）投标保证金账户内容：

户名：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局

账号：以投标单位联系人收到的短信内容为准

开户银行：甘肃银行兰州市高新支行

行号：3138 2105 4001

甘肃银行查询电话：0931-8276931

投标保证金到账截止时间：以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截止时间为准。

为保证开标现场对投标保证金到账情况进行核对，提醒投标人要充分考虑汇款及到账所需时间以及发现问题后采取补救措施所需时间，以确保投标保证金在规定时间内到账。因不能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到达指定账户的，导致投标无效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二）信息注册、获取须知

为了规范交易平台的业务流程以及给用户方便快捷的服务，凡是拟参与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活动的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投标人需先在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网上注册，使用

“用户名+密码+验证码”或 CA 数字认证方式登录办理业务。

社会公众可通过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网浏览公告，并点击“免费下载招标文件”，根据系统提示，保存电子标书文件至本地电脑；投标人浏览电子标书后，确定投标的需登录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服务系统 2.0，在系统首页最新招标项目中查询需要投标的项目或在“招标方案”-“标段（包）”中查询需要投标的标段，选中后点击“我要投标”，根据要求填写信息。并依据系统生成的投标“保证金打款账号”交纳投标保证金；投标人可登陆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服务系统 2.0，在首页点击“保证金查询”按钮查询保证金信息或在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局网站“保证金查询”栏目查询。

（三）投标保证金递交须知

1、投标人登记拟参加的项目成功后，系统会将投标保证金收款信息发送至投标人预留的手机；投标人可在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网查询，也可登陆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服务 2.0 系统自行查询。

2、投标人必须从基本账户以电汇方式提交保证金，且投标保证金单位名称必须与投标人登记的单位名称一致，不得以分公司、办事处或其他机构名义递交。

3、投标人在办理投标保证金电汇手续时，应按标段（包）逐笔递交保证金，投标保证金其他问题，可查看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网“投标保证金办理指南”。

（四）网上下载标书须知

社会公众在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网浏览公告并下载招标采购文件。（详见《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网》首页“下载中心”中“电子服务系统 v2.0 电子版操作说明”），下载标书的网站：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网（<http://ggzyjy.gansu.gov.cn/>）。

九、采购项目联系人姓名及电话

采 购 人：兰州理工大学

地 址：兰州市七里河区兰工坪路 287 号

联 系 人：林老师

电 话：0931-2975010

代理机构：鸣森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地 址：兰州市城关区天水北路 280 号至诚枫叶国际 B 塔 2 单元 13 层

联 系 人：王经理

联系电话：18919896785 18693175820

电子邮箱：mingsenZBDL@126.com

十、公告期限

5 个工作日

2020 年 01 月 14 日

第二章 投标须知

投标须知前附表

本表是对招标项目的基本要求，对投标须知的具体补充和修改，如有矛盾，应以本表为准。

序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规定
1	采购项目	兰州理工大学大学外语在线互动学习平台建设项目
	采购预算	110 万元
	核心产品	/
	公告媒体	甘肃政府采购网、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网
	资金来源	财政资金
	采购方式	公开招标
	评标方法	综合评分法
	质量要求	达到国家现行技术标准
2	采购人	采购人：兰州理工大学 地址：兰州市七里河区兰工坪路 287 号 联系人：林老师 电话：0931-2975010
3	采购代理机构	代理机构：鸣森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兰州市城关区天水北路 280 号至诚枫叶国际 B 塔 2 单元 13 层 联系人：王经理 联系电话：18919896785 18693175820 电子邮箱：mingsenZBDL@126.com
4	投标人资格条件	1、必须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供应商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或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的方可参加本项目的投标（以投标截止日前 5 日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结果为准，如相关失信记录已失效，供应商需提供相关证明资料）； 3、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5	联合体投标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接受 <input type="checkbox"/> 接受
6	政府采购强制采购： 节能产品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是，采购《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第____期）内的产品
	政府采购强制采购： 信息安全认证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是

序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规定
7	政府采购优先采购节能产品（非强制类）：	产品(本项目不适用)： <input type="checkbox"/> 对列入最新一期节能清单（非强制类）的产品在评审时予以加分，每项加 <u>1</u> 分，最多加1分。 <input type="checkbox"/> 对列入最新一期节能清单（非强制类）的产品在评审时予以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本项目的扣除比例为： <u> </u> %
	政府采购优先采购：环境标志产品	产品(本项目不适用)： <input type="checkbox"/> 对列入最新一期环境标志产品清单（非强制类）的产品在评审时予以加分，每项加 <u>1</u> 分，最多加1分。 <input type="checkbox"/> 对列入最新一期环境标志产品清单（非强制类）的产品在评审时予以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本项目的扣除比例为： <u> </u> %
8	支持中小企业发展	<input type="checkbox"/> 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项目（价格扣除）： 对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的价格给予6%~1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本项目的扣除比例为：小型企业扣除 <u>6</u> %，微型企业扣除 <u>6</u> %。 <input type="checkbox"/> 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项目（其他优惠）： <u> </u>
	支持监狱企业	<input type="checkbox"/> 专门面向监狱企业采购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非专门面向监狱采购项目（价格扣除）：监狱企业可视同小微企业在价格评审时给予6%~1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本项目的扣除比例为：扣除 <u>6</u> %。 <input type="checkbox"/> 非专门面向监狱采购项目（其他优惠）： <u> </u>
9	其他法律法规强制性规定或扶持政策	根据《财政部 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和《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规定，对满足价格扣除条件且在投标文件中提交了《投标人企业类型声明函》、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的投标人，其投标报价扣除 <u>6</u> %后参与评审。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10	供应商对招标文件提出质疑的时间	收到采购文件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
	澄清或者修改时间	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15日前
	构成招标文件的其他文件	招标文件的澄清、修改书及有关补充通知为招标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
11	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地点	时间： <u>2020</u> 年 <u>02</u> 月 <u>27</u> 日 <u>09</u> 时 <u>00</u> 分（北京时间） 地点：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局第 <u>四</u> 开标厅
12	开标时间、地点	时间： <u>2020</u> 年 <u>02</u> 月 <u>27</u> 日 <u>09</u> 时 <u>00</u> 分（北京时间） 地点：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局第 <u>四</u> 开标厅

序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规定
13	其他唱标内容	<p>开标一览表相关内容</p> <p>备注：为方便开标、唱标，请投标人另外准备一份“开标一览表”单独密封，与投标文件同时提交。在封面加盖投标单位公章并注明开标一览表、项目名称、项目编号、投标人名称。</p>
14	投标保证金	<p><input type="checkbox"/>不要求提供</p> <p><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要求提供，数额不得超过采购项目预算金额的 2%，本项目的投标保证金分别为人民币：壹万伍仟元整（¥15000.00）</p> <p>要 求：</p> <p>供应商可自行选择采用银行电汇、保函等其他法定形式缴纳投标保证金。采用银行电汇方式缴纳的投标保证金，由省公共资源交易局统一管理。采用保函等其他法定形式缴纳的投标保证金由采购人收退和管理。</p> <p>1、投标保证金账户内容：</p> <p>户 名：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局</p> <p>账 号：以投标单位联系人收到的短信内容为准</p> <p>开户银行：甘肃银行兰州市高新支行</p> <p>行 号：3138 2105 4001</p> <p>甘肃银行查询电话：0931-8276931</p> <p>投标保证金到账截止时间：以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截止时间为准。</p> <p>为保证开标现场对投标保证金到账情况进行核对，提醒供应商要充分考虑汇款及到账所需时间以及发现问题后采取补救措施所需时间，以确保投标保证金在规定时间内到账。因不能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到达指定账户的，导致投标无效的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p> <p>2、信息注册、投标须知</p> <p>为了规范交易平台的业务流程以及给用户方便快捷的服务，凡是拟参与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活动的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供应商需先在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网上注册，使用“用户名+密码+验证码”或 CA 数字认证方式登录办理业务。社会公众可通过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网浏览公告，并点击“免费下载招标文件”，根据系统提示，保存电子标书文件至本地电脑；供应商浏览电子标书后，确定投标的需登录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服务系统 2.0，在系统首页最新招标项目中查询需要投标的项目或在“招标方案”-“标段（包）”中查询需要投标的标段，选中后点击“我要投标”，根据要求填写信息。并依据系统生成的投标“保证金打款账号”交纳投标保证金；供应商可登陆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服务系统 2.0，在首页点击“保证金查询”按钮查询保证金信息或在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局网站“保证金查询”栏目查询。</p> <p>3、投标保证金递交须知：</p> <p>（一）供应商登记拟参加的项目成功后，系统会将投标保证金收款信息</p>

序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规定
		<p>发送至供应商预留的手机；供应商可在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网查询，也可登陆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服务 2.0 系统自行查询。</p> <p>（二）供应商必须从基本账户以电汇方式提交保证金，且投标保证金单位名称必须与供应商登记的单位名称一致，不得以分公司、办事处或其他机构名义递交。</p> <p>（三）供应商在办理投标保证金电汇手续时，应按标段（包）逐笔递交保证金，投标保证金其他问题，可查看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网“投标保证金办理指南”。</p>
15	投标有效期	自投标文件截止时间起 90 日（日历天）
16	投标文件的装订	正本和副本一并密封装订，用于唱标的“开标一览表”单独装订。
17	投标文件份数	正本 1 份，副本 2 份，电子文件 2 份（U 盘和光盘各 1 份，文件须为 PDF、Word 格式，与纸质版完全一致，包括签字盖章，并提供一份 Excel 的格式分项报价明细表）
18	封套上应载明的信息	<p>①在外层封套上应写明： _____（项目名称）第 包投标文件在____年__月__日__时__分前不得开启。</p> <p>②内层封套上应写明投标人的全称和详细地址，以便因投标文件迟到或其它原因宣布不能接收该申请文件时，得以原封退回。书写方法是： 投标人名称：_____</p> <p>投标人地址：_____</p> <p>投标人联系人及电话：_____</p> <p>③如果外层信封未按照要求密封和加写标记并加盖印章，代理机构对误投或过早启封概不负责。</p>
19	同品牌多家投标人处理原则	<p>使用综合评分法的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一个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招标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p> <p>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多家投标人提供的核心产品品牌相同的，按前款规定处理。</p> <p><input type="checkbox"/> 随机抽取</p> <p><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其他</p>

序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规定
20	定标原则	<p>1 采购人在评标报告确定的中标候选人名单中按顺序确定中标人。</p> <p>2 中标候选人并列的，按照以下方式确定中标人。</p> <p><input type="checkbox"/> 随机抽取</p> <p><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其他：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按技术指标优劣顺序排列。</p>
21	交货的时间、地点	<p>交货时间：合同签订之日起 30 天内。</p> <p>交货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p>
22	付款方式	<p>(1) 本项目不预付货款。</p> <p>(2) 中标商接到中标通知书 5 个工作日内，向甲方（使用单位）缴纳中标价 5% 的履约保证金。</p> <p>(3) 乙方按合同规定交货，经甲方（使用单位）验收合格后，凭验收合格证明及按合同总价开具的发票（完税法），由采购人支付 100% 合同货款；</p> <p>(4) 完成前项工作后，履约保证金转为质量保证金，待验收合格之日起至质保期（24 个月）结束后没有任何质量问题时，将该质量保证金无利息退还乙方。</p>
23	履约保证金	<p>合同总金额的 5%（中标供应商应在接到中标通知书 5 个工作日内向采购人交纳合同总金额 5% 的履约保证金，逾期不交纳且又无正当理由的，将视为放弃成交，采购人有权确定下一候选人为中标供应商。）</p> <p>履约保证金交纳账号：</p> <p>开户银行：工商银行兰州市兰工坪支行</p> <p>开户行行号：102821034539</p> <p>基本户银行账号：2703001709200003533</p> <p>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税号：</p> <p>12620000438002561J</p> <p>电话：0931-2973705</p> <p>注：以电汇方式递交履约保证金须在电汇凭据附言栏中写明采购编号、包号及用途（履约保证金）。</p>
24	质保期	验收合格之日起 24 个月，以甲方验收报告日期为准。
25	招标代理服务费	<p>1. 以中标通知书中确定的中标金额作为招标代理服务费收费的计算基数。</p> <p>2. 中标人在领取中标通知书前向代理机构缴纳招标代理服务费。</p> <p>3. 招标代理服务费参照原《国家计委关于印发<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计价格[2002]1980 号）规定收取。</p>

序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规定
26	资格审查	除明确要求在下载招标文件时需提供的资格证明文件外，本项目投标人的资格条件在评标时进行审查。投标人应在投标文件中按招标文件的规定和要求附上所有的资格证明文件，要求提供的复印件的必须加盖单位印章，并在必要时提供原件备查。若提供的资格证明文件不全或不实，将导致其投标或中标资格被取消。

一、总 则

1. 适用范围

1.1 本招标文件仅适用于本次公开招标所叙述的货物和服务项目采购。

2. 有关定义

2.1 “采购人”是指兰州理工大学。

2.2 “代理机构”是指鸣森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2.3 “投标人”是指响应招标、参加投标竞争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2.4 “中标人”是指向采购人提供货物的投标人。

2.5 “招标文件”是指由代理机构发出的文本、文件,包括全部章节和附件及答疑会议纪要。

2.6 “投标文件”是指投标人根据本招标文件向代理机构提交的全部文件。

2.7 “采购文件”是指包括采购活动记录、采购预算、招标文件、投标文件、评标标准、评标报告、定标文件、合同文本、验收证明、质疑答复、投诉处理决定及其他有关文件、资料。

2.8 “货物”是指各种形态和种类的物品,包括原材料、燃料、设备、产品等,详见《政府采购品目分类目录》(财库[2013]189号)。

2.9 “工程”是指建设工程,包括建筑物和构筑物的新建、改建、扩建、装修、拆除、修缮等,详见《政府采购品目分类目录》(财库[2013]189号)。

2.10 “服务”是指除货物和工程以外的其他政府采购对象,详见《政府采购品目分类目录》(财库[2013]189号)。

2.11 “节能产品”或者“环保产品”是指财政部发布的《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或者《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中的产品。

2.12 “进口产品”是指通过中国海关报关验放进入中国境内且产自关境外的产品,详见《关于政府采购进口产品管理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07]119号)。

2.13 “书面形式”是指任何手写、打印或印刷的各种函件,不包括电传、电报、传真、电子邮件。

2.14 “招标采购单位”是指“采购人”和“代理机构”的统称。

3. 合格的投标人

合格的投标人应具备以下条件:

- (1) 具备“招标公告”第四条的基本条件;
- (2) 下载了招标文件并登记备案;
- (3) 遵守国家有关的法律、法规和条例;

(4) 招标文件和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4. 投标费用

投标人应承担所有与准备和参加投标有关的费用，不论投标的结果如何，采购人和代理机构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此项费用。

5. 适用法律

本次招标属货物类政府采购，招标采购单位、投标人、评标委员会的相关行为均受《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财政部令第 87 号）和财政部门政府采购有关规定的约束，其权利也受到上述法律法规的保护。

二、招标文件说明

6. 招标文件的构成

6.1 招标文件用以阐明招标项目所需的资质、技术、服务及报价等要求、招标投标程序、有关规定和注意事项以及合同主要条款等。本招标文件包括以下内容：

- (一) 招标公告；
- (二) 投标人须知；
- (三) 投标人应当提交的资格、资信证明文件；
- (四) 为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采购标的需满足的要求，以及投标人须提供的证明材料；
- (五) 投标文件编制要求、投标报价要求和投标保证金交纳、退还方式以及不予退还投标保证金的情形；
- (六) 采购项目预算金额，设定最高限价的，还应当公开最高限价；
- (七) 采购项目的技术规格、数量、服务标准、验收等要求，包括附件、图纸等；
- (八) 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 (九) 货物、服务提供的时间、地点、方式；
- (十) 采购资金的支付方式、时间、条件；
- (十一) 评标方法、评标标准和投标无效情形；
- (十二) 投标有效期；
- (十三) 投标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及地点；
- (十四) 采购代理机构代理费用的收取标准和方式；
- (十五) 投标人信用信息查询渠道及截止时点、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留存的具体方

式、信用信息的使用规则等；

(十六) 省级以上财政部门规定的其他事项。

6.2 投标人应认真阅读和充分理解招标文件中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规范要求。投标人没有对招标文件全面做出实质性响应是投标人的风险。没有按照招标文件要求作出实质性响应的投标文件将被拒绝。

7. 招标文件的澄清和修改

7.1 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招标采购单位无论出于何种原因，可以对招标文件进行澄清或者修改。

7.2 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将在投标截止时间至少 15 日前，以书面形式将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通知所有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

7.3 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同时在甘肃政府采购网和公共资源交易网以更正公告的形式发布，该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对投标人具有同等约束力。

7.4 投标人在被告知、收到上述公告、通知或答疑书后，应立即向代理机构回函确认。未确认情况应当视为对招标文件修改的知晓，也将视为对修改内容接受的默认。对于未在投标文件中对修改内容做实质性响应的，对其产生的不利因素由未确认者自行承担。

8. 质疑

投标人认为采购文件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在应当在收到采购文件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按照《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财政部令第 94 号）中有关要求以书面形式对招标文件的内容提出质疑，招标采购单位按规定时间答复，超过时间的质疑将不予接受。

9. 答疑会和现场考察

9.1 根据采购项目和具体情况，招标采购单位认为有必要，可以组织召开标前答疑会或组织投标人对项目现场进行考察。答疑会或进行现场考察的时间，招标采购单位将以书面形式另行通知所有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

9.2 投标人应自行承担考察现场所发生的一切费用。

三、投标文件编制

10. 投标文件的语言

10.1 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以及与招标采购单位就有关投标的所有来往书面文件均须使用中文。投标文件中如附有外文资料，必须逐一对应翻译成中文并加盖投标人公章后附在

相关外文资料后面。

10.2 翻译的中文资料与外文资料如果出现差异和矛盾时，以中文为准。但不能故意错误翻译，否则，其投标文件将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11. 计量单位

无论招标文件技术规格中是否要求，投标人所投货物均应符合国家强制性标准。

除技术规格及要求中另有规定外，本采购项下的投标均采用国家法定的计量单位。

11. 投标报价

所有投标均以人民币报价。投标人的投标报价应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价格法》。每种货物只能有一个投标报价，招标采购单位不接受具有附加条件的报价。

12. 联合投标（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13. 知识产权

13.1 投标人应保证在本项目使用的任何产品和服务（包括部分使用）时，不会产生因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而引起的法律和经济纠纷。如因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而引起法律和经济纠纷，由投标人承担所有相关责任。

13.2 采购人享有本项目实施过程中产生的知识成果及知识产权。

13.3 投标人如欲在项目实施过程中采用自有知识成果，需在投标文件中声明，并提供相关知识产权证明文件。使用该知识成果后，投标人需提供开发接口和开发手册等技术文档，并承诺提供无限期技术支持，采购人享有永久使用权。

13.4 如采用投标人所不拥有的知识产权，则在投标报价中必须包括合法获取该知识产权的相关费用。

13.5 投标人提供的软/硬件产品要求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拥有合法的使用权和版权，最终用户应拥有合法的软件使用许可证。

14. 投标文件的组成

投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和要求编制投标文件。拟在中标后将中标项目的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交由他人完成的，应当在投标文件中载明。投标人编写的投标文件应包括下列部分：

14.1 报价部分

- (1) 投标函
- (2) 开标一览表
- (3) 分项报价表

本次招标报价要求：

①投标人的报价应是响应招标项目要求的全部工作内容的价格体现，包括完成本项目所需的一切费用。总报价包括了项目要求的合同项下投标人提供技术、设计、制造、采购、交货、安装、技术服务、培训服务、调试、试行和验收等的全部责任和义务。未单独列明的分项价将视同该项目的费用已包含在其它分项中，合同执行中不予另行支付。

②投标人每种设备及服务只允许有一个报价，并且在合同履行过程中是固定不变的，任何有选择或可调整的报价将不予接受，并按无效投标处理。

14.2 技术部分

投标人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做出的技术应答，主要是针对招标项目的技术指标、参数和技术要求做出的实质性响应和满足。技术应答应包括下列内容：

- (1) 技术偏离表
- (2) 项目技术方案及实施方案；
- (3) 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文件和资料。

14.3 商务部分

- (1) 售后服务与培训计划

投标人按照招标文件中售后服务要求作出的积极响应和承诺。包括以下内容：

①产品制造厂家和软件服务系统，或设立的售后服务机构网点清单、服务电话和维修人员名单（加盖公章）；

②说明投标产品的保修时间、保修期内的保修内容与范围、维修响应时间等，并提供投标人的服务承诺和保障措施。

③培训措施：说明培训内容及时间、地点、目标、培训人数、收费标准和办法；

④其他有利于用户的服务承诺。

- (2) 资格证明文件；
- (3) 商务偏离表；
- (4) 投标人本项目管理、技术人员情况；
- (5) 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资料。

14.4 其他部分

- (1) 投标保证金交付收据复印件；
- (2) 同意招标文件条款声明；
- (3) 虚假应标承担责任声明；

(4) 投标保证金特殊情况延长退还时间承诺函；

(5) 招标文件代理服务费确认书格式。

15. 投标文件格式

15.1 投标人应严格按照招标文件中提供的“投标文件格式”填写相关内容。除明确允许自行编写的内容外，投标人不得以“投标文件格式”规定之外的方式填写相关内容。

15.2 对于没有格式要求的内容投标人可以自行编写。

16. 投标保证金

16.1 投标人投标时，必须以人民币提交招标文件规定数额的投标保证金，并作为其投标的一部分。

联合投标的，可以由联合体的一方或者共同提交投标保证金，以一方名义提交投标保证金的，对联合体各方均具有约束力。

16.2 投标保证金以电汇方式交纳，不接受其他形式的交款方式。

16.3 未按招标文件要求在规定时间内（以银行实际下账时间为准）交纳规定数额投标保证金的投标将被拒绝。

16.4 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撤回已提交的投标文件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自收到投标人书面撤回通知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退还已收取的投标保证金，但因投标人自身原因导致无法及时退还的除外。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退还未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自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退还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逾期退还投标保证金的，除应当退还投标保证金本金外，还应当按中国人民银行同期贷款基准利率上浮20%后的利率支付超期资金占用费，但因投标人自身原因导致无法及时退还的除外。

16.5 下列任何情况发生时，采购代理机构将不予退还其交纳的投标保证金：

(1) 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撤回投标。

(2) 由于中标人的原因未能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3) 由于中标人的原因未能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交纳履约保证金。

(4) 投标有效期内，投标人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有违规、违纪和违法的行为。

17. 投标有效期

17.1 投标有效期见投标须知前附表。

17.2 投标有效期从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之日起算。投标文件中承诺的投标有效期应当不

少于招标文件中载明的投标有效期。投标有效期内投标人撤销投标文件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可以不退还投标保证金。

17.3 特殊情况下，采购人可于投标有效期满之前要求投标人同意延长有效期，要求与答复均应为书面形式。投标人可以拒绝上述要求，其投标保证金不被没收。拒绝延长投标有效期的投标人不得再参与该项目后续采购活动。同意延长投标有效期的投标人不能修改其投标文件，关于投标保证金的有关规定在延长的投标有效期内继续有效。

18. 投标文件的印制和签署

18.1 投标人应按“投标须知前附表”准备投标文件正本、副本和相应的电子文档。投标文件的正本和副本应在其封面右上角清楚地标明“正本”或“副本”字样。若正本和副本有不一致的内容，以正本书面投标文件为准。

18.2 投标文件的正本和副本均需打印或用不褪色、不变质的墨水书写，并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在规定签章处签字和盖章。投标文件副本可采用正本的复印件，电子文档（U 盘和光盘各一份）制作，文件须为 PDF、Word 格式，与纸质版完全一致，包括签字盖章。

18.3 投标文件的打印和书写应清楚工整，任何行间插字、涂改或增删，必须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个人印鉴。

18.4 投标文件正本和副本必须装订成册并逐页编目编码。

18.5 投标文件应根据招标文件的要求制作，签署、盖章和内容应完整。

18.6 投标文件统一用 A4 幅面纸印制，封面采用软皮装订。

18.7 投标人必须提供法定代表人和其正式授权代表的身份证复印件，其正式的授权代表如在评标现场进行必要的澄清或答疑时还必须出示身份证原件以确认其有效身份。

19. 投标文件的密封和标注

19.1 为方便开标唱标，投标人应将开标一览表（与正本中的保持一致，若出现不一致以正本为准）单独密封并在信封上标明“开标一览表”字样。在封口处加密封印盖章后单独提交。

19.2 投标人应将投标文件的正本和所有的副本封装在一个外层封袋中并封口加盖印章；电子文档（U 盘 1 份）用信封单独封装递交。

19.3 所有外层密封袋的封口处应粘贴牢固，并加盖印章。

19.4 内外层封套均应满足以下要求：

①在外层封套上应写明：

_____（项目名称）_____ 第__包投标文件在__年__月__日__时__分前不得开启。

②内层封套上应写明投标人的全称和详细地址，以便因投标文件迟到或其它原因宣布不能接收该申请文件时，得以原封退回。书写方法是：

投标人名称：_____

投标人地址：_____

投标人联系人及电话：_____

③如果外层信封未按照要求密封和加写标记并加盖印章，代理机构对误投或过早启封概不负责。

20. 投标文件的递交

20.1 投标人应当在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前，将投标文件密封送达投标地点。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收到投标文件后，将如实记载投标文件的送达时间和密封情况，签收保存。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在开标前开启投标文件。

20.2 逾期送达或者未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密封的投标文件，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拒收。

20.3 本次招标不接受邮寄的投标文件。

21. 投标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21.1 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可以对所递交的投标文件进行补充、修改或者撤回，并书面通知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补充、修改的内容应当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密封后，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21.2 投标人的修改书或撤回通知书，应由其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署并盖单位印章。修改书应按投标须知规定进行密封和标注，并在密封袋上标注“修改”字样。

21.3 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后，投标人不得对其递交的投标文件做任何修改或撤回投标。

四、开标和评标

22. 开标

22.1 代理机构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和地点组织公开开标，采购人、投标人须派代表参加并签到以证明其出席。

22.2 代理机构应邀请有关监督管理部门对开标进行现场监督。

22.3 开标时，代理机构请投标人代表和现场监督人员对投标文件的密封情况进行检查。经确认无误后，由代理机构工作人员当众拆封“开标一览表”，并宣布投标人名称、投标价格和招标文件规定的需要宣布的其他内容。

22.4 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22.5 对不同文字文本投标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22.6 投标人代表对开标过程和开标记录有疑义，以及认为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相关工作人员有需要回避的情形的，应当场提出询问或者回避申请。

22.7 投标人未参加开标的，视同认可开标结果。

22.8 开标结束后，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将依法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合格投标人不足 3 家的，不得评标。

23. 评标

23.1 评标委员会根据招标采购货物的特点，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实施条例》、《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财政部第 87 号令）》和财政部门政府采购的有关规定依法组建，并负责评标工作。

23.2 评标委员会将对符合资格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以确定其是否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

23.3 对于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将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

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并加盖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表签字。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23.4 评标委员会认定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的投标是投标文件与招标文件要求的全部条款、条件和规格相符，没有实质性负偏离。决定投标文件的响应性依据投标文件本身的内容，而不寻求外部的证据。如果投标文件没有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的要求，评标委员会将予以拒绝。投标人不得通过修正或撤消不合要求的偏离或保留从而使其投标成为实质性响应的投标。

23.5 评标委员会只对符合性审查合格的投标文件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评标方法和标准，进行商务和技术评估，综合比较与评价。

23.6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其投标将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24 政府采购扶持政策

24.1 节能环保产品

24.1.1 如采购产品为政府强制采购的节能产品，投标人所投产品的品牌及型号必须为清单中有效期内产品并提供证明文件，否则其投标将作为无效投标被拒绝。

24.1.2 投标人所投产品如被列入财政部与国家主管部门颁发的节能产品目录或环境标志产品目录或无线局域网产品目录，应提供相关证明，在评标时予以优先采购，具体优先采购办法见评标方法和标准。

24.2 小微企业

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号），《财政部 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和《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规定，对满足价格扣除条件且在投标文件中提交了《投标人企业类型声明函》、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的投标人，其投标报价扣除 6%后参与评审。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详见评标办法。

25 投标人信用信息查询

25.1 采购代理机构将在开标前一天至投标截止后一小时期间查询投标人的信用记录，存在不良信用记录的投标人，其投标将被作为无效投标被拒绝。

25.2 不良信用记录指：投标人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或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九条规定的行政处罚记录（三万元以上（含三万）罚款金额视为较大数额罚款），或在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被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25.3 联合体投标的，联合体成员存在以上不良信用记录的，视同联合体存在不良信用记录。

25.4 查询及记录方式：招标采购单位经办人将查询网页打印、签字并存档备查。投标人不良信用记录以招标采购单位查询结果为准，招标采购单位查询之后，网站信息发生的任何变更均不再作为评标依据，投标人自行提供的与网站信息不一致的其他证明材料亦不作为评标依据。

26 无效投标

26.1

- (一) 投标文件的格式及内容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或内容字迹模糊、无法辨认；
- (二) 投标有效期不足；
- (三) 不接受经修正的投标报价；
- (四)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见投标人须知 23.6）；

26.2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人串通投标，其投标无效：

- (一)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 (二) 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 (三)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 (四)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 (五)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 (六)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的账户转出。

26.3 投标人存在下列情况之一的，投标无效：

- (一) 未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提交投标保证金的；
- (二) 投标文件未按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的；
- (三) 不具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的；
- (四) 报价超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
- (五) 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 (六) 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五、定标

27. 定标原则

评标委员会根据投标人最终得分高低排定名次。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按技术指标优劣顺序排列。汇总后得分最高的前三名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

28. 定标程序

28.1 评委会将评标情况写出书面报告，推荐中标候选人。

28.2 代理机构在评标结束后 2 个工作日内将评标报告送采购人。

28.3 采购人在收到评标报告后 5 个工作日内，按照评标报告中推荐的中标候选人顺序确定中标人，也可委托评标委员会直接确定中标人。

28.4 代理机构自中标人确定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在甘肃政府采购网和公共资源交易网上发布中标公告，中标公告期限为 1 天，同时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

28.5 招标采购单位不退回投标文件和其他投标资料。

29. 中标通知书

29.1 中标通知书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依据，是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

29.2 中标通知书对采购人和中标人均具有法律效力。中标通知书发出后，采购人不得违法改变中标结果，中标人无正当理由不得放弃中标。

29.3 中标人的投标文件本应作为无效投标处理或者有政府采购法律法规规章制度规定的中标无效情形的，代理机构在取得有权主体的认定以后，应当宣布发出的中标通知书无效，并收回发出的中标通知书（中标人也应当缴回），依法重新确定中标人或者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六、签订合同要求

30. 签订合同

30.1 采购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投标文件的规定，与中标人签订书面合同。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招标文件确定的事项和中标人投标文件作实质性修改。

30.2 “招标文件”、中标人的“投标文件”及其澄清文件等，均为签订经济合同的依据和合同的组成部分。

30.3 中标人如未能按招标文件要求，在规定限期内提交履约保证金和签订合同，无论何种原因代理机构将取消其中标资格、撤销其中标通知书，并没收其投标保证金。在此情况下，采购人可以与排在中标人之后第一位的中标候选人签订采购合同，以此类推，或重新组织采购。

30.4 采购人不得向中标人提出任何不合理的要求作为签订合同的条件，不得与中标人私下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任何协议，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招标文件确定的事项和中标人投标文件作实质性修改。

30.5 在签订合同过程中，如发现中标人以他人名义投标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中标的，采购人有权取消其中标资格。

30.6 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代理机构将政府采购合同在甘肃政府采购网上公告，由代理机构向财政监管部门备案。但政府采购合同中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

的内容除外。

31. 履约保证金

31.1 中标人应在合同签订之前交纳招标文件规定数额的履约保证金。

31.2 除 31.1 规定的情形外，政府采购利用担保试点范围内的项目，中标人可以按照财政部门的规定，向采购人提供合格的履约担保函

31.3 如果中标人在规定的合同签订时间内，没有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交纳履约保证金，且又无正当理由的，将视为放弃中标，其交纳的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32. 履行合同

采购人与中标人应当根据合同的约定依法履行合同义务。

政府采购合同的履行、违约责任和解决争议的方法等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

33. 合同分包、转包

中标人在合同签订后不得对本项目的任何部分进行转包或分包，如采购发现中标人在合同签订后不得对本项目的任何部分进行转包或分包，采购人有权拒绝继续履行本项目合同，并追究中标人的相关经济及法律责任。

34. 政府采购信用担保

34.1 政府采购信用担保试点范围内的项目，中小型企业投标人可以自由按照财政部门的规定，采用投标担保、履约担保和融资担保。

34.2 投标人递交的投标担保函和履约担保函应符合本招标文件的规定。

34.3 投标人可以采取融资担保的形式为政府采购项目履约进行融资。

七、废标规定

35.招标采购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予以废标：

- (1) 符合专业条件的投标人或者对招标文件作实质响应的投标人不足三家的；
- (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 (3) 投标人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 (4)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废标后，代理机构应在甘肃政府采购网和公共资源交易网上公告。

八、投标人的严重违法行为

36. 投标人违法行为规定

投标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处以政府采购项目中标金额千分之五以上千分之十以下的罚款，由财政部门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并予以公告，有违法所得的，并处没收违法所得，情节严重的，由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吊销营业执照；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 (1) 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
- (2) 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投标人；
- (3) 与招标采购单位、其他投标人恶意串通；
- (4) 向招标采购单位、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
- (5) 在招标过程中与招标采购单位进行协商谈判；
- (6) 拒绝有关部门的监督检查或者向监督检查部门提供虚假情况。

有上述情形之一的，属于不合格投标人，其投标或中标资格将被取消。

九、投标人家数确定

37. 关于多家代理商代理一家制造商的产品投标人家数确定办法

使用综合评分法的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一个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招标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多家投标人提供的核心产品品牌相同的，按前款规定处理。

十、资格审查方式

38. 资格后审

38.1 除明确要求在下载招标文件时需提供的资格证明文件外，本项目投标人的资格条件在开标结束后进行审查。投标人应在投标文件中按招标文件的规定和要求附上所有的资格证明文件，要求提供的复印件的必须加盖单位印章，并在必要时提供原件备查。若提供的资格证明文件不全或不实，将导致其投标或中标资格被取消。

38.2 公开招标采购项目开标结束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依法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合格投标人不足 3 家的，不得评标。

十一、质疑和投诉依据

39. 质疑投诉相关规定

39.1 对本项目中标结果存在质疑的投标人，可以在公示期内采用书面形式列举具体理由，同时提交有效证据向代理机构提出质疑。

39.2 投标人行使质疑权时，须坚持“谁主张谁举证”，遵守“实事求是”和“谨慎性”原则，承担使用虚假材料或恶意方式质疑的法律责任，采购人将遵循“谁过错谁负担”的原则，在过错方提交的投标保证金中扣除相关的调查论证费用。

39.3 无论是质疑或被质疑，投标人均须主动配合代理机构或采购人寻找相关证据，并承诺同意延长投标保证金的退还时间。对于代理机构要求补充的证据材料，投标人不能无故推脱或者不予配合，否则，代理机构有权暂不退还其投标保证金。

详见《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财政部第 94 号令）《财政部关于加强政府采购供应商投诉受理审查工作的通知》等文件。

十二、其他

40. 招标代理服务费用

40.1 以中标通知书中确定的中标金额作为招标代理服务费的计算基数。

40.2 中标人在领取中标通知书之前向代理机构缴纳招标代理服务费。

第三章 项目采购需求

序号	品目	主要技术参数	单位	数量	备注
1	大学外语智慧教学平台项目	<p>一、课堂教学自主学习系统</p> <p>1. 系统管理</p> <p>1.1. 管理权限:管理员可新增用户（学生、教师、学校管理员、学校负责人）及用户管理，支持定义角色并赋予相关管理权限。</p> <p>1.2 支持创建学校，给学校定义属性，进入学校可进行管理，以及授权码管理、查看系统日志。</p> <p>1.3. 采用强大的云技术，软件即服务，面向服务架构的结合将应用和功能置于云端。</p> <p>2. 数据统计管理</p> <p>2.1. 全校实时统计分析:统计整体用户总数和班级、课程总数；统计当前在线用户人数、以及选择时段显示在线学习人数；包括课程分布和教程完成详情的统计。</p> <p>2.2. 学生端学习统计分析:实时统计学生在线学习时长、完成微课、完成作业、完成测试、下载资源等数据统计；包括学习统计明细可以按教程、课程、班级三个维度来统计分析。</p> <p>*2.3. 教师端教学工作量统计:实时统计当前教师的教学任务统计（布置作业、完成测试、完成批阅、录入试题、发布资源），并根据设定的工作量系数，自动计算出教师的总工作量。此功能根据现场演示符合度打分。</p> <p>3. 校内管理系统</p> <p>3.1. 定制校内首页，展示学校风采:学校可自由配置定制首页，让学校独具特色，尽显学校风采；设定模块有 Logo、公告、新闻、学校图片、友情链接、海报 Banner 图等内容。</p> <p>3.2. 统一管理校内用户信息:用户管理分学生信息和教师信息管理，可以新增、修改、管理教学班、停用。包括课程、教学班的管理等。此功能根据现场演示符合度打分。</p>	套	1	

	<p>模块四、教学管理系统</p> <p>3.3. 学习目标设定:教师利用教学管理功能可以轻松实现对学习模式和学习标准的个性化设定,让学习的重点更突出。</p> <p>*3.4. 主观题智能评阅: 批量批阅和写作、翻译等主观题智能评阅。此功能根据现场演示符合度打分。</p> <p>3.5. 多维度的监控与评估分析系统: 平台提供大数据统计报表, 多维度的监控与评估信息让教师实时掌握学生学习情况。</p> <p>3.6. 快速发布作业:快速发布作业试, 且作业自带题库, 方便教师操作, 用于课中课后的小测验或作业。</p> <p>*3.7. 具备移动端和 PC 端: 统一账号多终端同步使用 (PC 端和移动端的无缝衔接) 线下课堂互动、线上作业。此功能根据现场演示符合度打分。</p> <p>3.8. 综合成绩簿管理: 教师可根据系统给出的综合成绩簿模板, 进行自定义设定, 可设定每个教程的各项成绩, 最终生成全班综合成绩簿, 导出下载使用。</p> <p>4. 学习管理系统</p> <p>*4.1. 系统具备数字课程、学生可以通过激活码来激活课程使用。此功能根据现场演示符合度打分。</p> <p>4.2. 平台提供了笔记、单词本等学习工具, 配合小组作业和小组项目。</p> <p>4.3. 实时学习记录: 学习者在课程内进行教程学习, 完成在线作业、课程测试等任务, 可以实时查看学习记录, 查看教学相关信息。</p> <p>5. 移动端 移动端须配备教师端和学生端 教师端权限</p> <p>5.1 班级管理:管理班级列表。</p> <p>5.2 课堂互动上课签到: 支持手势签到, 多班同时签到, 支持查看班级签到统计和成员详情。</p> <p>5.3 课堂讨论投票: 支持根据话题发起讨论, 并且查看学生投票结果; 支持移动端随机提问, PC 端查看结果。</p>			
--	---	--	--	--

	<p>5.4 补充资源：可以浏览\删除 PC 端上传的资源，可以删除学生端权限。</p> <p>*5.5 课堂互动学生根据教师设定的签到手势，在规定时间内完成签到。签到次数可记录为课堂表现成绩。此功能根据现场演示符合度打分。</p> <p>5.6 可以对教师发起的投票内容进行投票，并可查看投票结果。投票参与次数可记录为课堂表现成绩。</p> <p>5.7 可以按天查看参与课程互动的历史情况，签到、提问仅显示参与记录，投票可以进入查看投票结果。</p> <p>5.8 学习报告课堂表现：显示签到与缺勤次数、参与投票参与次数、参与提问回答次数与获得星星数量等课题互动记录，并可以查看历次互动的详细记录。可以根据具体课堂表现情况自动计算课堂表现分数。</p> <p>5.9 作业列表：可以按照待完成、待批阅、已批阅显示教师发布的个人/小组作业。查看作业测试基本信息。</p> <p>5.10 完成作业：学生可在 APP 中完成教师布置的作业，可以查看题目的解析，正确答案与自己的答案。</p> <p>5.11 答题卡：作业支持答题卡，学生做题过程中可以查看答题卡，已做题目显示学生答案，未做题目显示题号，点击题号或答案可以进入该题目。</p> <p>5.12 我的班级：随时浏览教师发布补充资源。</p> <p>二、大学外语综合测试系统</p> <p>1. 独立机考客户端，支持全校高利害考试</p> <p>1.1 系统基于 B/S(Browser/Server)+C/S (Client/Server) 统一架构设计。浏览器端 (Server) 和客户端 (Client) 由统一的服务器端 (Server) 提供集中服务。</p> <p>1.2 答题数据本地和服务器双重存储，保证考试数据安全不遗失。</p> <p>1.3 可在学生进入考试前，完成试卷资源预加载 (客户端和网页端)。</p> <p>1.4 客户端可屏蔽所有考试快捷键，并且可以支持口语考试线上答卷。</p> <p>*1.5 每分钟答题数据实时存储。断电、断网等意外情况发生后可随时恢复，继续答题。(客户端和网页端)。此功能根据现场演示符合度打分。</p>			
--	---	--	--	--

	<p>2. 支持局域网环境下的 5000 人同时在线考试，公网环境下一百万人同时在线考试</p> <p>2.1 考试可以手动、自动开启和结束。</p> <p>2.2 在局域网环境下，支持 5000 人同时进行在线考试；在公网环境下，支持一百万人同时在线考试。</p> <p>3. 试题资源库具有合法授权</p> <p>*3.1 所投题库必须支持校方大学外语课堂教学和测试评估，题库内容和主题与该校大学外语教学、测试评估具有高度的一致性、适应性和相关性。投标方必须具有课堂教学适配题库的合法使用权，并提供具有法律效力的证明材料，确保不存在对任何第三方的版权侵权行为。此功能根据现场演示符合度打分。</p> <p>4. 试题标签成体系，可供教师出题进行快速定位筛选</p> <p>4.1 不同题型的试题包括如年份、主题、考点、场景、功能、体裁、难度等至少 30 套标签体系。</p> <p>*4.2 每一道试题需包含被学校使用次数以及总体得分率的信息，方便教师在筛选试题时对试题使用情况以及难度进行把握。此功能根据现场演示符合度打分。</p> <p>5. 包含写作自动评分，具有作文评分及分项分，分项分需以星际评定展现。</p> <p>6. 可实现翻译类题型评分</p> <p>6.1 系统评分引擎需根据语言质量和翻译质量对译文进行评估。</p> <p>7. 自建题库系统</p> <p>7.1 自建题库系统需支持听、说、读、写、译等题型。</p> <p>7.2 系统支持至少 180 种国内外考试常见题型，包含填空题、选择题、判断题、写作题、句子改错题、完形填空、阅读理解、翻译题等题型。</p> <p>7.3 支持单题录入和整卷录入，批量输入选项或小题等。</p> <p>8. 模板、试题、试卷管理系统，支持校级、专业级共享题库</p> <p>8.1 系统需配备国内外常见考试试卷模板结构（包括大学英语四级、大学英语六级、英语专业四级、英语专业八级、托福、雅思、日语题库等）。</p> <p>8.2 教师可复制可修改可新建模板、试题、试卷，模板提供音频的可视化编辑操作，可批量设置题型，</p>			
--	---	--	--	--

	<p>可为试题设置答题限时和分值，自建内容可全校共享、借用。</p> <p>9. 智能组卷系统及横向同级异序组卷功能</p> <p>9.1 支持用户通过自动组卷与手动组卷两种方式进行题库选择题，系统支持跨题库选题。</p> <p>9.2 支持大规模考试的选项异序、随机试卷以及横向同级试题异序功能。</p> <p>10. 在线考务管理系统</p> <p>10.1 支持在线出题、组卷、审卷、考试、监考、阅卷以及成绩统计分析和归档等全流程的考务工作。</p> <p>10.2 考试期间，可以随时查看考试人数、考试加人、交卷情况、答题情况，随时下载已完成考试考生的成绩和答题详情。</p> <p>10.3 考试期间可以随时增加考生，可以基于考试情况为考生进行延时、听力重置、标记作弊等操作。</p> <p>10.4 考后可以开启主观题机评引擎（写作），并可基于实际情况，在修改了机评配置内容后（如写作的字数要求和关键词修改），进行引擎重新调用。也可基于实际情况，为单个考生进行机评重新调用。</p> <p>10.5 考后如果发现客观题题目答案设置有误，可以在修改答案设置后，点击“客观题重判”按钮，实现对所有已阅试卷的客观题的重新机评，方便快捷，教师无需重新对试卷进行评阅；</p> <p>11. 口语考试系统</p> <p>11.1 可以支持院校组织大规模的口语考试，实现在线录音、在线阅卷，</p> <p>12. 数据统计分析系统</p> <p>12.1 学生可以在成绩报告中查看个人答题详情和参考答案解析。</p> <p>12.2 教师可以查看各分数段得分统计、难度、干扰度在内的项目分析，并且一键导出；全校考试可导出试卷包、答卷、成绩，便于学校老师归档。</p> <p>12.3 教师权限下：教师可以批量导出班级测试和学校考试的成绩。教师可批量导出自己所教授班级一段时间内学生参与所有班级测试和学校考试的成绩；导出的成绩单提供原始分和百分制两类分数。</p> <p>13. 教师可参加外语类出版机构组织的命题指导活动，并获得试题共建项目培训机会</p> <p>13.1 教师可通过加入试题库联合共建项目参加线上和线下的命题培训和交流活动，教师得到必要的命题资源支持，以及中国外语测评专家的命题指导。</p> <p>*13.2 投标方必须出具外语类专业出版机构针对本项目进行试题库联合共建的承诺函。帮助学校建立</p>			
--	---	--	--	--

	<p>专业的自主试题库。此功能根据现场演示符合度打分。</p> <p>14. 命题难度定级工具支持</p> <p>*14.1 提供命题工具，对阅读素材进行难度定级并提供素材改编反馈。此功能根据现场演示符合度打分。</p> <p>15. 自主训练模块系统</p> <p>15.1 管理员可手动或自动设置学生自主训练题库及试卷。</p> <p>15.2 教师可查看学生自主训练情况，包括题目数量、套卷数量、模考得分率及在线时长等数据。</p> <p>15.3 学生可进行自主训练，包括基础训练至少 10000 道题目及学校自行设置的试卷；在训练记录中可查看错题簿及做题记录等。</p> <p>16. 限制二次登录考试功能</p> <p>16.1 该功能限制同一学生账号在多处同时考试，有效防止作弊。</p> <p>16.2 该限制需同时对 B/S(Browser/Server)和 C/S (Client/Server)生效。</p> <p>*17. 查重系统。此功能根据现场演示符合度打分。</p> <p>17.1 需对试题、试卷和题库进行查重操作</p> <p>17.2 在自建题库内录入试题时，可将试题资源与系统中已存在的所有试题资源进行查重操作，重复试题需有标记，用户可基于查重结果判断是否继续录入。</p> <p>17.3 可对某一个题库内全部试题进行查重，并可导出查重结果。</p> <p>17.4 可对多套试卷间进行查重，并可导出查重结果。方便不同教师组卷的横向查重，确保多套试卷中无重复试题。</p> <p>17.5 可对学校考试中的试卷间进行查重，还可将多场学校考试中所用试卷进行查重。可通过查重操作避免不同考试考到相同题目。</p> <p>17.6 所有的查重操作均可以跨题库、跨题型。</p> <p>*18. 预约考试报名系统。此功能根据现场演示符合度打分。</p>			
--	---	--	--	--

	<p>18.1 系统需支持两种考试模式：管理员安排考生的教务类考试，以及学生可自主报名、自由参加的预约报名类考试。</p> <p>18.2 管理员可以规定在一定时间段内允许学生报名的次数上限和设置报名有效期；在报名有效期内，学生可以取消报名。</p> <p>18.3 管理员基于实际报名情况安排考试考务。方便院校灵活组织赛事、模考、校本考试类考试。</p> <p>18.4 可横向统计学生多个考试的成绩，并批量导出。</p> <p>*19. 产品需具备修改答案自动重判、修改答案自动生效，考试过程中自动加人功能。此功能根据现场演示符合度打分。</p> <p>19.1 产品需支持修改答案后自动重判的功能，如考后试题答案变更，无需教师重新评阅。此功能根据现场演示的符合度进行技术打分。</p> <p>19.2 产品需支持考前或考中修改试题内容能自动生效，无需教师重新发布考试。此功能根据现场演示的符合度进行技术打分。</p> <p>19.3 产品需支持考中加人能自动生效，无需教师重新发布考试。此功能根据现场演示的符合度进行技术打分。</p> <p>*20. 系统需具备专业的试题库内容，需包含教学课堂适配题库、大学英语基础训练题库、大学英语四级题库、英语专业四级题库。此功能根据现场演示符合度打分。</p> <p>20.1 教学课堂适配题库试题数量不少于 8200 道，能够和学校课堂教学内容相结合。</p> <p>20.2 大学英语基础训练系统库试题数量不少于 10000 道，能够满足学生英语基础训练需求。</p> <p>20.3 大学英语四级题库试题数量不少于 3400 道，其中应包含不少于 50 套四级新闻专项训练，试题库中应包含真题和模拟题。</p> <p>20.4 英语专业四级题库试题数量不少于 1400 道，其中应包含真题和模拟题。</p> <p>21. 完善的配套服务</p> <p>21.1 提供交货、验货、安装、调试、培训、检验及系统集成一条龙服务。</p> <p>21.2 免费对系统进行定期巡检、维护保养，并提供线上及线下产品使用培训与技术服务支持。学校首</p>			
--	--	--	--	--

	<p>次考试，需有技术人员进行现场考试支持服务。需提供使用手册、操作录屏等文件。</p> <p>三、英语写作教学训练系统</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系统需通过算法、语料库以及多种语言处理技术，实现对作文的自动评阅。 2. 语料库需包含母语语料库和学习者语料库，并提供学习者语料库的证明材料。 3. 就语言处理技术而言，系统能够调用语料自动标注技术、句法分析技术、依存关键分析技术以及模板识别与分析技术。 *4. 除对作文语言层面进行批改与反馈外，系统需实现对作文的内容的判断，内容判断需包含切题度、连贯性两个维度。此功能根据现场演示符合度打分。 *5. 系统需提供全面系统的错误标注体系，包含至少 30 种错误类别，供教师快捷标注。其中的错误标注体系应由国内知名外语教育研究机构的写作专家指导制定。投标方须出具证明材料。此功能根据现场演示符合度打分。 6. 系统需支持教师对学生作文中的佳句进行点赞，并添加点赞评语，辅助教师开展写作课堂教学。 7. 系统需支持教师将学生的错误标记为典型错误，并自动生成基于作业的典型错误列表，供师生把握教与学的重点。 8. 系统需提供基于多维度的中文评语，方便师生掌握作文整体质量，并支持教师进行编辑。 9. 系统应能够支持教师在发布作业时上传参考答案与解析，及查看时间设置，满足多场景写作教学需求。 10. 系统需拥有多种高质量合法授权作文题库，总题量不少于 770 道题目，其中题目需涵盖记叙文、议论文、说明文等多种作文体裁，*需包括与学校日常教学所使用的教材配套的题库，并具有合法版权和使用权。需提供相应证明材料。 11. 系统需配备来自不同渠道的写作资源，供师生下载。 12. 系统需提供作文文本数据，支持教师对数据进行分析，数据分析应多样化且可视化。包含形符、类符、TTR、LTTR、词族、可读性指数、词汇难度等客观统计数据。 13. 系统需支持批量上传文件进行在线批量批改，并支持批改文件及成绩单的下载。 			
--	--	--	--	--

	<p>14. 系统需支持使用教师和学生使用同一账号即可登录投标方旗下其他各类网站。</p> <p>15. 投标方需为使用院校的教师参与大学生英语写作错误研究项目提供机会。</p> <p>*16. 系统需提供基于中国学生作文形成的英语学习者语料库，且至少需达到 5000 万词级。语料库须支持按元信息属性筛选结果、错误检索和错误搭配功能。此功能根据现场演示符合度打分。</p> <p>17. 投标方需提供交货、验货、安装、调试、培训、检验及系统集成一条龙服务。免费对系统进行定期巡检、维护保养，并提供线上及线下产品使用培训与技术服务支持，力求全方位地满足教师写作教学与研究的相关需求。</p> <p>18. 系统需具备教师权限包括：</p> <p>18.1 写作任务管理，教师能够在线发布写作任务（包括自主命题与题库选题）、管理写作任务进度、查看机器批改结果、进行手工标注批改与点赞、收入典型错误、设置范文等。</p> <p>18.2 班级管理，教师能够自主创建班级，并对自己所教班级进行管理，如查看各班级学生列表、账号，删除非本班学生等。</p> <p>18.3 题库管理，教师能够使用系统题库，并实现自建题库，自建题库可分享到公共题库。</p> <p>18.4 资源管理，教师能够上传并查看写作相关资源。</p> <p>18.5 批量批改，教师能够批量上传作文实现在线批改等。</p> <p>18.6 成绩分析，教师能够查看学生成绩分析、错误类型统计及客观特征统计等数据。</p> <p>19. 学生权限包括：</p> <p>19.1 管理个人信息：如用户名、密码、头像等。</p> <p>19.2 在线写作，学生能够接收教师布置的作文，完成在线写作、进行版本对比、查看机器及教师批改结果等操作。</p> <p>19.3 资源管理，学生能够上传并查看写作相关资源。系统支持统计每个写作资源被下载使用的次数。</p> <p>19.4 自主练习，学生能够使用系统自带题库作文进行自主练习，并查看机器批改结果。</p> <p>19.5 学习档案，学生能够查看各个作业成绩、错误类型分析以及客观特征统计等数据。</p> <p>*20. 系统需提供基于微信公众服务号的教师移动端配套产品，为教师提供基于微信的英语作文批改与</p>			
--	---	--	--	--

		<p>管理服务。此功能根据现场演示符合度打分。</p> <p>20.1 教师无需下载，关注微信服务号即可使用。支持微信端登录一次后可以自动保留登录信息，方便下次直接登录。微信端支持教师以班级为单位发布和查看作业；</p> <p>20.2 提醒作业发布时间和截止时间；</p> <p>20.3 支持教师随时随地追踪写作进度、</p> <p>20.4 支持提示已批改、已提交和全部学生数量；</p> <p>20.5 支持提供与 PC 端同步的作文题库；</p> <p>20.6 支持普通搜索和高级搜索共同辅助作业检索；</p> <p>20.7 教师可在微信端查看机评详情，同时支持在微信端进行人工批改。</p> <p>*21. 支持基于微信公众号的线上线下预约师生功能模块。此功能根据现场演示符合度打分。</p> <p>21.1 支持学生自主按照时间及教师选择并预约作文辅导；</p> <p>21.2 支持学生完成在线写作，并根据机器评阅结果进行作文的修改与完善；</p> <p>21.3 支持学生在提交作文后，向教师提问问题；</p> <p>21.4 支持教师在线导出学生作文；</p> <p>21.5 支持师生取消辅导预约；</p> <p>21.6 支持辅导各环节对师生工作的提醒；</p> <p>21.7 支持学生在辅导结束后拍照上传凭证；</p> <p>21.8 支持学生对辅导老师进行感谢与评价；</p> <p>*22. 基于 PC 端的教学管理者功能模块。此功能根据现场演示符合度打分。</p> <p>22.1 支持教学负责人维护写作中心辅导的作文类型、辅导地点及辅导教师；</p> <p>22.2 支持教学负责人定义辅导学期，和写作中心教学课表安排；</p> <p>22.3 支持教学负责人管理预约学生黑名单；</p>			
2	智能语料对齐工具	<p>功能要求：</p> <p>1. 工具支持中文、英语、俄语、法语、德语、西语、日语、泰语、越南语等 46 种语言，2070 种语言</p>	套	1	

	<p>方向。</p> <p>2. 工具能够处理商业领域用于翻译的主要文件类型，包括 doc (docx)、xls(xlsx)、ppt (pptx)、PDF、RTF、HTML (HTML5)、XLIFF、WPS、ODT、POT 等 37 种文件格式。</p> <p>*3. 工具支持单文档和双文档对齐的方式，单文档对齐能够对原文译文在同一个文件中上下对照的文件进行对齐处理。</p> <p>4. 工具支持双语文档导入对齐工具后，自动切分成段对齐或句对齐；对段对齐文档一键拆分为句对齐。</p> <p>5. 工具支持颜色标注，可对段落拆分处进行标记。</p> <p>6. 工具支持语料编辑、批量查找、替换、一键去重的功能。</p> <p>7. 工具支持合并、拆分、删除、回退、重做、调换等快捷键操作。</p> <p>*8. 工具支持将 excel 格式的语料库转换成为 tmx 格式的语料。支持语料库语言方向转换，导出语料格式支持至少包括 tmx, xlsx, txt, docx。</p> <p>9. 工具支持帮助说明，能迅速查找在线平行语料库工具中的相关功能和帮助文档。</p> <p>10. 单机版对齐工具需在未连接网络状态下正常使用，对齐功能不受影响。</p> <p>*11. 支持接入百度、有道等机器翻译来提高对齐准确率。</p> <p>12. 提供软件制造商的售后服务承诺书原件。</p> <p>13. 提供 60 个点位的安装。</p>			
--	--	--	--	--

备注：带 “*” 技术参数是重要条款，是优越技术指标。

第四章 评标办法

1. 总则

1.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和《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财政部第 87 号令）》等法律规章，结合采购项目特点制定本评标办法。

1.2 评标工作由采购代理机构负责组织，具体评标事务由采购代理机构依法组建的评标委员会负责。评标委员会按照相关规定，由采购人代表和专家库中抽取有关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组成。

1.3 评标工作应遵循公平、公正、科学及择优的原则。

1.4 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方法和标准进行评标，并独立履行下列职责：

- （一）审查、评价投标文件是否符合招标文件的商务、技术等实质性要求；
- （二）要求投标人对投标文件有关事项作出澄清或者说明；
- （三）对投标文件进行比较和评价；
- （四）确定中标候选人名单，以及根据采购人委托直接确定中标人；
- （五）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或者有关部门报告评标中发现的违法行为。

2. 评标程序

2.1 根据《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财政部第 87 号令）》的规定，评标按照下列工作程序进行：

- （1）符合性审查；
- （2）澄清有关问题；
- （3）比较与评价；
- （4）推荐中标人名单；
- （5）编写评标报告。

3. 定标原则

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按技术指标优劣顺序排列。

4. 评标方法

综合评分法

5. 评标细则及标准（综合评分法）

5.1 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号），《财政部 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和《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规定，对满足价格扣除条件且在投标文件中提交了《投标人企业类型声明函》、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的投标人，其投标报价扣除6%后参与评审。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联合协议中约定，小型、微型企业和监狱企业的协议合同金额占到联合体协议合同总金额30%以上的，可给予联合体3%的价格扣除。

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型、微型企业和监狱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为小型、微型企业和监狱企业。

5.2 本次综合评分的主要因素是：投标报价、技术或者服务水平、履约能力、售后服务等。

5.3 除价格因素外，评委会成员应依据投标文件规定的评分标准和方法独立对其他因素进行比较打分。

5.4 在评标过程中，投标文件响应招标文件出现的偏离，分为实质性偏离和非实质性偏离。实质性偏离是指投标文件未能实质响应招标文件的要求。以下情况属于实质性偏离：

5.4.1

- （一）投标文件的格式及内容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或内容字迹模糊、无法辨认；
- （二）投标有效期不足；
- （三）不接受经修正的投标报价；
- （四）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见投标人须知 23.6）；

5.4.2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人串通投标，其投标无效：

- （一）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 （二）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 (三)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 (四)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 (五)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 (六)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的账户转出。

5.4.3 投标人存在下列情况之一的，投标无效：

- (一) 未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提交投标保证金的；
- (二) 投标文件未按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的；
- (三) 不具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的；
- (四) 报价超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
- (五) 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 (六) 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5.5 评标委员会成员对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应当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作出结论。持不同意见的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在评标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及理由，否则视为同意评标报告。

5.6 综合评分明细表：

内容	满分	评分标准	分值
价格部分	30	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text{价格分得分} = (\text{基准价} \div \text{投标价}) \times 30 \times 100\%。$ 基准价为合格投标人中的最低报价，也即基准价得满分。 价格分得分以四舍五入方法精确到小数点后两位。 超过预算控制价的投标为无效投标，予废标处理。 供应商如果是小型和微型企业符合财库〔2011〕181号《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要求的（须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其生产的产品价格给予6%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30
技术部分	55分	1. 投标文件制作规范，编制完整、详细、清晰、提交的技术资料完整齐全。	3
		2. 投标产品技术性能满足或优于招标文件要求得42分；带*项为关键技术参数（在第三章项目采购需求中要求演示的，投标响应技术参数是否符合，以现场演示为准，演示为真实系统演示非PPT或DEMO演示、非远程演示。）	42

		，每负偏离一项扣4分扣完为止； 非*号项（在第三章项目采购需求中要求演示的，投标响应技术参数是否符合，以现场演示为准，演示为真实系统演示非PPT或DEMO演示、非远程演示。） 每负偏离1项扣2分，扣完为止。	
		3. 投标产品的品牌、知名度、以及使用广泛度、质量及性能可靠性。	2
		4. 技术方案充分理解用户的需求，方案全面完整得8分；理解用户需求较充分，方案较完整得5分；部分理解用户需求，方案欠完整得3分。	8
商务及售后服务部分	15分	1. 质保期 \geq 24个月（自验收合格日起），在此基础上，质保期每增加一年得2分，最多得4分。质保期小于24个月的此项不得分。	4
		2. 提供类似有效业绩证明材料，以提供投标人的中标通知书或合同为准（提供证明材料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每提供一份得1分，最多得5分。未提供不得分。	5
		3. 为保障后期系统运行维护，评标委员会根据供应商提供针对本项目的售后服务方案、供应商本地化服务能力（须提供证明）、服务体系、备品备件、系统质保期服务承诺函等内容比较、综合评价进行评分，优者得6分，良4分，一般得2分；内容不全售后服务方案不完备，综合评分差者不得分。	6

6. 计算错误的修改

6.1 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除招标文件另有规定外，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一）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二）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三）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四）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

6.2 修正后的报价经投标人确认后产生约束力，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7. 评标专家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承担以下义务：

7.1 遵纪守法，客观、公正、廉洁地履行职责。

7.2 按照政府采购法律法规和采购文件的规定要求对投标人的资格条件和提供的产品价格、技术、服务等方面严格进行评判，提供科学合理、公平公正的评审意见，参与起草评审报告，并予签字确认。

7.3 保守秘密。不得透露采购文件咨询情况，不得泄露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及知悉的商业秘密，不得向投标人透露评审情况。

7.4 发现投标人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有不正当竞争或恶意串通等违规行为，及时向政府采购评审工作的组织者或行政监管部门报告并加以制止。

发现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及其工作人员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有干预评审、发表倾向性和歧视性言论、受贿或者接受投标人的其他好处及其他违法违规行为，及时向行政监管部门报告。

7.5 解答有关方面对政府采购评审工作中有关问题的询问，配合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答复投标人质疑，配合行政监管部门的投诉处理工作等事宜。

7.6 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的其他义务。

8.评审专家在政府采购活动中应当遵守以下工作纪律：

8.1 应邀按时参加评审和咨询活动。遇特殊情况不能出席或途中遇阻不能按时参加评审或咨询的，应及时告知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不得私自转托他人。

8.2 在政府采购活动中，采购人员及相关人员与供应商有下列利害关系之一的，应当回避：

- （一）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与供应商存在劳动关系；
- （二）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担任供应商的董事、监事；
- （三）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是供应商的控股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
- （四）与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有夫妻、直系血亲、三代以内旁系血亲或者近姻亲关系；
- （五）与供应商有其他可能影响政府采购活动公平、公正进行的关系。

供应商认为采购人员及相关人员与其他供应商有利害关系的，可以向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书面提出回避申请，并说明理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及时询问被申请回避人员，有利害关系的被申请回避人员应当回避。

8.3 评标委员会及其成员不得有下列行为：

- (一) 确定参与评标至评标结束前私自接触投标人；
- (二) 接受投标人提出的与投标文件不一致的澄清或者说明，87号令第五十一条规定的情形除外；
- (三) 违反评标纪律发表倾向性意见或者征询采购人的倾向性意见；
- (四) 对需要专业判断的主观评审因素协商评分；
- (五) 在评标过程中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的；
- (六) 记录、复制或者带走任何评标资料；
- (七) 其他不遵守评标纪律的行为。

评标委员会成员有前款第一至五项行为之一的，其评审意见无效，并不得获取评审劳务报酬和报销异地评审差旅费。

8.4 评审或咨询过程中关闭通讯设备，不得与外界联系。因发生不可预见情况，确实需要与外界联系的，应当有在场工作人员陪同。

8.5 评审过程中，不得发表影响评审公正的倾向性、歧视性言论；不得征询或者接受采购人的倾向性意见；不得以任何明示或暗示的方式要求参加该采购项目的投标人以澄清、说明或补正为借口，表达与其原投标文件原意不同的新意见；不得以采购文件没有规定的方法和标准作为评审的依据；不得违反规定的评审格式评分和撰写评审意见；不得拒绝对自己的评审意见签字确认。

8.6 在咨询工作中，严格执行国家产业政策和产品标准，认真听取咨询方的合理要求，提出科学合理的、无倾向性和歧视性的咨询方案，并对所提出的意见和建议承担个人责任。

8.7 有关部门（机构）制定的其他评审工作纪律。

第五章 资格证明文件

一、 资格证明文件声明的函格式

关于资格证明文件声明的函

致：鸣森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关于贵方 2019 年__月__日_____项目(编号)的招标公告,本签字人_____ (授权代表)愿意参加投标,并声明提供的第____包资格证明文件和说明是准确的和真实的。

单位名称(盖公章):

法人或法人授权人签字:

名称:

姓名:(印刷体)

职务:

地址:

电话:

传真:

邮编:

年 月 日

二、 资格证明文件要求（以下要求投标人提供的复印件必须盖投标人公章）

*1、必须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并提供《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七条所要求的材料；

①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提供营业执照复印件并加盖公章；

②投标人需提供投标截止日前近半年内缴纳的任意一个月的任意一项税种（增值税、企业所得税）的完税凭证，依法免税的投标人，应提供相应的证明文件（复印件加盖公章）；

③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记录（投标人逐月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须提供投标截止日之前半年内任意一个月的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入账票据凭证复印件，投标人逐年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须提供投标截止日之前上半年度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入账票据凭证复印件，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入账票据凭证复印件须加盖本单位公章）；

④由会计事务所出具的上年度财务审计报告（复印件加盖公章，当年新成立的公司或上年度财务审计报告还未完审计完成的，可提供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原件）；

⑤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⑥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原件（截至开标日成立不足3年的供应商可提供自成立以来无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原件）。

*2、供应商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或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的方可参加本项目的投标（以投标截止日前5日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结果为准,如相关失信记录已失效,供应商需提供相关证明资料)；

*3、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说明：

提供的复印件不清晰、无法辨认或内容不符合规定，该项内容将视为无效。

资格审查的内容若有一项未提供或达不到检查标准，将导致其不具备投标资格，且不允许在开标后补正。

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金的投标人，应提供相应的文件证明，复印件或原件清晰、真实、有效。

*3) 无违法记录声明

_____（采购人）_____：

本投标人现参与_____（招标项目名称）_____项目（招标文件编号：_____）的采购活动，在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更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如上述声明不真实，愿意按照政府采购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接受处罚。

特此声明。

投标单位：_____（盖章）

法人代表（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签章）

年 月 日

***4)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

(法定代表人姓名) 在 (投标人名称) 任 (职务名称) 职务，是 (投标人名称) 的法定代表人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特此证明。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粘贴处 (正面)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粘贴处 (反面)
---------------------	---------------------

投标人名称: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5)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本授权书声明：注册于（地址）的（公司名称）法定代表人（职务）、（姓名）代表本公司授权（被授权人的职务）、（姓名）为本公司的合法代理人，代表我公司全权办理对（项目编号）、（项目名称）的投标、谈判、签约等具体工作，并签署全部有关的文件、协议及合同。

我公司对被授权人的上述经济活动负全部责任。

在撤消授权的书面通知前，本授权书一直有效。被授权人在授权书有效期内签署的所有文件不因授权的撤消而失效。

被授权代表签名：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签字并盖章：

职 务：

职 务：

电 话：

电 话：

被授权代表身份证复印件粘贴处（正面）	被授权代表身份证复印件粘贴处（反面）
--------------------	--------------------

投标人名称及公章：

年 月 日

说明：投标人应准备与投标文件正本一致的“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复印件一份，以备开标会场查验，否则，代理机构有权拒绝其进入开标会场。

6) 投标人企业类型声明函（不符合优惠条件可不填写此项）

投标人企业类型声明函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号）的规定，本公司为_____（请填写：大型、中型、小型、微型）企业。即，本公司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1.根据《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规定的划分标准，本公司为_____（请填写：大型、中型、小型、微型）企业。

2.本公司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按投标形式选择填写）：

（1）本公司为直接投标人提供本企业制造的货物，由本企业承担工程、提供服务。

（2）本公司为代理商，提供其他_____（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制造的货物。本条所称货物不包括使用大型企业注册商标的货物。（后附制造商投标人企业类型声明函）

（3）本公司为联合体一方，提供本企业制造的货物，由本企业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我公司提供协议合同金额占到共同投标协议合同总金额的比例为_____。

本公司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 期：

注：

- （1） 以上内容按工业和信息化部、财政部等4部委《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的规定（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填列，以企业上一年度末数据为准；
- （2） 出具小微企业的证明材料。

7)、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不符合优惠条件可不填写此项）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

日期：

8)、制造厂家的资格声明

制造厂家的资格声明

1、名称及概况：

(1) 制造厂家名称：_____

(2) 地址及邮编：_____

(3) 成立和注册日期：_____

(4) 主管部门：_____

(5) 企业性质：_____

(6) 法人代表：_____

(7) 职员人数：_____

一般工人：_____

技术人员：_____

(8) 近期资产负债表（到_____年____月____日止）

①固定资产：_____

原值：_____

净值：_____

②流动资金：_____

③长期负债：_____

④短期负债：_____

⑤资金来源：

自有资金：_____

银行贷款：_____

⑥资金类型：

生产资金：_____

非生产资金：_____

2、（1）关于制造投标货物的设施及其他情况：

工厂名称地址 生产的项目 年生产能力 职工人数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此页为投标文件封面格式，制作标书时，删去本行文字）

XXX 项目

投标文件

项目编号: _____

项目名称: _____

投标人名称: _____ (公章)

投标人地址: _____

联系人: _____

联系电话: _____

投标文件目录

一、投标人基本情况.....	- 58 -
二、资格符合性自行审查表.....	- 59 -
三、价格部分.....	- 60 -
四、技术部分.....	- 64 -
五、商务部分.....	- 67 -
六、其他部分.....	- 72 -
...	

特别提醒：未按照投标文件格式要求填写投标文件的，将可能造成非实质响应投标，从而导致该投标人投标无效。请投标人按顺序提交上述文件和准确标注投标文件页码，可以根据投标文件内容增加目录内容。

一、投标人基本情况

投标人名称						
注册地址				邮政编码		
联系方式	联系人			电话		
	传真			网址		
企业性质						
法定代表人	姓名		技术职称		电话	
技术负责人	姓名		技术职称		电话	
成立时间			员工总人数：			
营业执照号						
注册资金						
开户银行						
账号						
经营范围						
备注						

投标人名称：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代表：_____（签字）

投标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二、投标文件应答表

(投标人根据投标文件的内容将重要内容填写在此表中，方便专家查找)

投标文件的重要内容	是否有	投标文件页码
投标保证金		
有效的营业执照、组织机构代码证、 税务登记证（三证合一有效）		
财务状况报告，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 障资金的相关材料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 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		
.....		
.....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		
投标函		
开标一览表		
技术偏离表		
商务偏离表		
.....		

投标人名称： _____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代表： _____ (签字)

三、价格部分

1. 投标函格式

投标函

致：兰州理工大学

根据贵方为_____项目招标采购货物及服务的招标公告（项目编号：_____），现正式授权_____（姓名、职务）代表投标人（投标人名称）为本项目提交投标文件正本 1 份，副本 2 份，电子文档 2 份（U 盘 1 份，光盘 1 份）；用于唱标的“开标一览表”1 份。我公司在此声明同意如下：

1. 所附开标一览表中规定的应提供和交付的货物和服务的投标总价为：_____（以人民币元为单位，用文字和数字分别表示）。
2. 我方将按招标文件的规定履行合同责任和义务。
3. 我方已详细审查全部招标文件，包括澄清文件（如有的话）以及全部参考资料和有关附件，我方完全理解并同意放弃对这方面有不明及误解的权利。
4. 我方接受本项目招标文件中所规定的投标有效期。
5. 如果在规定的投标截止期后，我方在投标有效期内撤回投标，投标保证金将被贵方没收。
6. 我方同意提供按照贵方可能要求的与投标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完全理解并接受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对评标资料保密。
7. 若我单位中标，我单位承诺将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标准和时间向贵方支付代理服务费。

8. 与本投标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信函请寄：

地 址：_____ 邮 编：_____

电 话：_____ 传 真：_____

手 机：_____ 电子邮件：_____

投标人名称（盖章）：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

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日 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2.开标一览表

开标一览表

项目名称：_____

招标文件编号：_____

投标人名称：_____

货物名称	型号和规格	单位	数量	单价(元)	投标总价(元)	投标保证金(元)	备注

投标总价合计(大写)：_____ (小写)：_____

投标单位(盖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人(签字或印章)：_____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注：

- 1.报价应是最终用户验收合格后的总价，包括设备运输、保险、代理、安装调试、培训、税费、系统集成费用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它费用。
- 2.“开标一览表”为多页的，每页均需由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盖投标人公章，否则为无效投标。
- 3、“开标一览表”以包为单位填写。
- 4、如有投标降价声明必须在开标前单独密封和递交，否则无效。
- 5、此表应按投标人须知的规定单独密封和递交。

3.分项报价表

分项报价表

项目名称： _____

招标文件编号： _____

投标人名称： _____

货物名称	生产厂家	型号和规格	数量	单价(元)	投标总价(元)	投标保证金(元)	备注

投标总价合计(大写)： _____ (小写)： _____

投标单位(盖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人(签字或印章)： _____

日期： _____年____月____日

四、技术部分

1. 技术偏离表格式

技术偏离表

投标人名称：_____ 项目编号：_____ 包号：_____

序号	条款号	招标文件技术参数要求	投标响应技术参数（	偏离情况	说 明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_____

说明：

1) 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中必须按招标文件技术指标的内容对此表逐条详细填写，未逐条详细填写的将被视为非实质性响应，投标将视为无效投标。

2) 重要参数（带*号的参数）且在第三章项目采购需求中要求演示的，投标响应技术参数是否符合，以现场演示为准，演示为真实系统演示非 PPT 或 DEMO 演示、非远程演示。

3) 投标人不能简单复制招标文件的技术规格条款作为投标规格的应答，应按投标产品填写真实技术参数值，并提供证明材料，没有证明材料佐证的“正偏离”、“无偏离”，评标委员会评审中有权不予认可，并可判定投标产品对该条款的投标响应为“不响应”；若投标人仅是简单复制招标文件的技术规格作为投标规格的应答，且未能提供有关证明材料证明其响应的真实性，评标委员会有权判定其为无效投标。

4) 投标人须按本表格式认真填写。

2. 项目技术方案及实施方案；

3. 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文件和资料。

五、商务部分

1. 售后服务与培训计划

售后服务与培训计划

主要内容应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格式自定）：

- 1) 应急维修时间安排
- 2) 维护保养的安排
- 3) 培训计划及人员安排
- 4) 制造商的技术支持方案
- 5) 其它服务承诺
- 6) 本地服务机构情况

投标人应详细说明售后服务保证内容，出现故障响应时间及售后服务人员情况（特别是售后服务技术人员简历介绍），并填写下表：

厂商（电话、地址、联系人）
现行售后服务的主要内容：（可附宣传材料）
代理商（电话、地址、联系人）
现行售后服务的主要内容：（可附宣传材料）
售后服务技术人员简历： 姓名，性别，年龄，身份证号，联系电话，从事与本次采购相关项目的售后服务技术工作经历。

投标人（公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法人授权代表（签字）： _____

日期： ____年__月__日

4.投标人本项目管理、技术人员情况格式

投标人本项目管理、技术、服务人员情况表

招标文件编号：_____包号_____

类别	职务	姓名	职称	常住地	资格证明（附复印件）			
					证书名称	级别	证号	专业
管理 人员								
技术 人员								
售后 服务 人员								

投标人（盖章）：_____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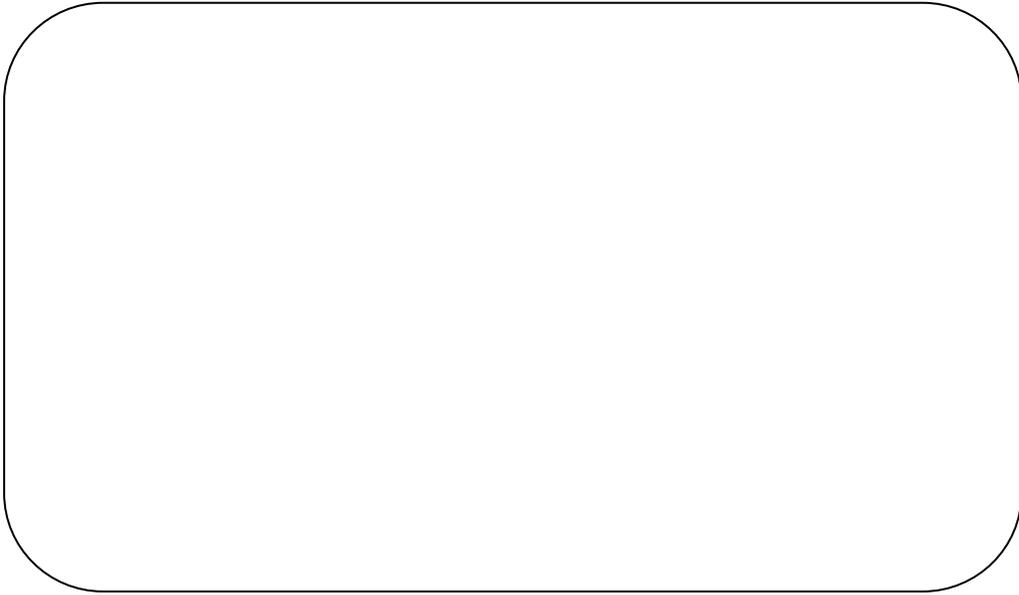
法定代表人或法人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投标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六、其他部分

- 1) 投标保证金交付凭证复印件;
- 2) 同意招标文件条款声明;
- 3) 虚假应标承担责任声明;
- 4) 投标保证金特殊情况延长退还时间承诺函;
- 5) 招标文件代理服务费确认书格式
- 6) 政府采购质疑书范本

1) 投标保证金交付凭证复印件



2) 同意招标文件条款声明格式

同意招标文件条款声明

致：兰州理工大学

为响应你方组织的_____项目的货物及服务的招标采购，项目编号为：_____，我方在参与投标前已详细研究了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包括修改或更改（正）文件（如果有的话）和所有已提供的参考资料以及有关附件，我方完全明白并认为此招标文件没有倾向性，也没有存在排斥潜在投标人的内容，我方同意招标文件的相关条款并承诺参与投标后不再对招标文件的任何条款提出质疑或异议。

特此声明。

投标人（公章）：_____

法定地址：_____

邮 编：_____

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_____姓名（印刷体）_____

电 话：_____

传 真：_____

年 月 日

3) 虚假应标承担责任声明

虚假应标承担责任声明

致：兰州理工大学

我公司承诺所提供的投标文件（包括一切技术资料、技术承诺、商务承诺等）均真实有效，若在项目招标过程中（包括开评标、中标公示过程）及履行合同期间（包括验收过程）发现我公司产品（或服务）与投标响应（文件）不一致，或发现我公司提供了不真实的投标文件（虚假材料），我公司愿意承担一切法律责任并认可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作出的取消中标资格、罚没保证金等决定。

特此声明。

投标人（公章）： _____

法定地址： _____

邮 编： _____

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_____ 姓名（印刷体） _____

电 话： _____

传 真： _____

年 月 日

4) 投标保证金特殊情况延长退还时间承诺函

投标保证金特殊情况延长退还时间承诺函

致：兰州理工大学

为响应你方组织的_____项目的货物及相关服务的招标，项目编号为：_____，我方承诺，若出现特殊情况，同意你方延长投标保证金的退还时间。特殊情况包括牵涉质疑投诉（包括质疑投诉或被质疑投诉）、采购人验收要求、监管部门要求、不能在规定时间内确定中标（中标）投标人的其他特殊情况。

特此承诺。

投标人（公章）：_____

法定地址：_____

邮 编：_____

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_____

电 话：_____

传 真：_____

年 月 日

5) 招标文件代理服务费确认书格式

代理服务费确认书

致：鸣森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参照国家计委《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计价格[2002]1980号）和国家发改委《国家发展改革委办公厅关于招标代理服务费有关问题的通知》（发改办价格[2003]857号）文件的有关规定，经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和投标人协商，同意本次招标_____（招标项目名称）_____（项目编号：_____）的招标服务费向中标人收取。若我单位中标，将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和费率向贵单位支付代理服务费。

投标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代表（签字或印章）：

投标人地址：

年 月 日

6) 政府采购质疑书范本

政府采购质疑书

一、质疑供应商

供应商：（名称、地址、邮政编码、联系方式等）

法定代表人：（姓名、身份证号码）

委托代理人：（名称、地址、联系方式等）

二、被质疑人

采购人：（名称、地址、联系方式等）

采购项目经办人：（姓名、联系方式）

三、质疑事项

（供应商）认为（采购项目名称、编号，合同编号）的采购文件（采购过程或中标、成交结果）使我公司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现向你单位提出书面质疑。

（一）质疑事项：（列举具体质疑事项）。

（二）事实依据：（质疑事项的违规事实）。

（三）诉求：（请求办理事项）。

附件：相关证明材料

（法定代表人或主要负责人签章）

（供应商公章）

年 月 日

第七章 合同条款及合同格式

兰州理工大学 XXXXXXXX 项目采购合同

合同名称：兰州理工大学 XXXXXXXX 项目

招标编号：LUTS2020-0XX

合同编号：HT-LUTS2020-0XX

甲 方：兰州理工大学

乙 方：

招标代理：

二〇二〇年 X 月

一、合同协议书

根据“兰州理工大学 XXXXX 项目”【项目编号: LUTS2019-0XX】中标结果。兰州理工大学（以下简称甲方）与 XXXXXX 公司（以下简称乙方）签订本合同。

一、合同编号: HT-LUTS20200XX

二、签订地点: 兰州理工大学

三、草拟时间: 2020 年 XX 月 XX 日

四、合同内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招标代理机构【项目编号: LUTS2020-0XX】招标文件的规定, 甲乙双方协商一致, 签订本合同。

1、货物品名、生产厂商、规格、数量、价格等信息详见供货一览表。

2、价格解释: 合同价格包括成本、税款、包装、运费、售后服务等全部费用, 价格一次确定不再变更。

五、投标响应性文件, 招标文件, 中标结果表, 合同所附供货一览表均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如果供货一览表的内容与投标响应性文件和中标结果表不一致时, 以投标响应性文件和中标结果表为准。

六、合同金额: 人民币: XXXXXXXX 元整 (¥00.00 元)

七、一般条款:

1、乙方所提供的货物质量达到国家现行验收规范的合格要求, 在质保期内因质量问题而发生的任何损失由乙方负责。

2、乙方承担交货前的一切责任和费用。

3、甲方在交货地点验收, 如发现损坏等问题, 由乙方负责。

4、付款方式:

(1) 本合同不预付货款;

(2) 中标商接到中标通知书的同时，向甲方（使用单位）缴纳中标价 5% 的履约保证金；

(3) 乙方按合同规定交货，经甲方（使用单位）验收合格后，凭验收合格证明及按合同总价开具的发票(完税价)，由采购人支付 100% 合同货款；

(4) 完成前项工作后，履约保证金转为质量保证金，待验收合格之日起二年（24 个月）后没有任何质量问题时，将该质量保证金无利息退还乙方。

5、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等均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

- (1) 合同格式条款及其附件
- (2) 招标文件、招标文件澄清文件
- (3) 投标文件、供应商在评标期间的承诺文件
- (4) 中标通知书

6、违约责任：乙方应依据合同规定时间按时供货，如不能，由此给甲方带来的损失由乙方负责。

7、质量验收：

(1) 到货后甲方组织专人进行验收，验收合格后在验收单上签署“验收合格”字样，逾期验收视为验收合格。

(2) 甲方在验收中发现货物质量不符合合同要求和验收标准或有异议时，应及时通知乙方，乙方应在接到通知后三天内给予答复，并负责处理，若需送法定质检部门检验，检验费用由乙方承担。如发现供货过程中质量严重不符合质量要求的，甲方可通知乙方停止供货，解除合同。

八、供货时间、地点和验收单位：

(1) 供货时间：合同签订后 30 天内（安装调试完毕并能正常使用）。

(2) 供货地点：兰州理工大学指定地点

(3) 验收单位：兰州理工大学或其委托单位

九、经济责任：

(1) 乙方不履行合同或交付的货物全部或部分不符合合同要求的，甲方有权拒收不符合质量要求的全部或部分货物，乙方须向甲方支付拒收合同总额 10%的违约金。

(2) 货物不符合合同规定时，甲方同意利用的按质论价，不能利用的，乙方负责重新提供。由于上述原因导致延误供货时间的，每延误一日，乙方应按合同总价的 5‰ 向甲方偿付违约金。

(3) 乙方必须按合同规定的日期供货，每逾期一日，乙方必须向甲方支付逾期供货总额 5‰的违约金。逾期交货超过 30 日，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履约保证金不予退还。

(4) 乙方提供的货物质量达不到国家现行验收规范的合格要求，视为货物不合格，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承担相应的经济损失。

十、风险责任

1、因国家政策原因，导致双方无法履行合同的，各自不承担任何赔偿责任。

2、因乙方原因导致重大事故，造成双方人员伤亡或财产损失的，乙方承担 全部 责任。

十一、合同解释

如合同条文存在歧义，《合同法》又无明文规定，依照交易习惯和采购当事人订立合同的目的做合理并且善意的解释，以维护交易安全和社会的公序良俗。

十二、合同执行过程中发生的一切争议，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协商不能解决，应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有关规定解决。

十三、其它未尽事宜由甲乙双方协商约定。

十四、本合同一式捌份，其中，甲方伍份，乙方贰份，代理机构壹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十五、合同生效

本合同在乙方提供履约担保后，由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签署并加盖公章后正式生效。

十六、其他

如果本合同的货物在进口时需要进口许可证的话，乙方负责办理进口许可证，费用自理。

（以下无正文）

(此页无正文)

甲方（公章）： 地址：兰州市七里河区兰工坪路 287 号 电话：0931-2975010 邮编：730050	乙方（公章）： 地址： 电话： 邮编：
法定代表人： (或委托代理人)： 签字日期：	法定代表人： (或委托代理人) 签字日期：
使用部门负责人签字： 签字日期： 年 月 日 注：此处的签字及印章仅供甲方内部查阅,对外不具备法律效力。	经 办 人： 电话： 签字日期： 年 月 日
开户行： 账号：	开户行： 账号：
招标代理机构： 经办人： 详细地址： 邮政编码： 电话： 传真：	

通用合同条款

1、定义

1.1 本合同下列词语应解释为：

(1) “合同”系指甲方和乙方（以下简称合同双方）已达成的协议，即由双方签订的合同格式中的文件，包括所有的附件、附录和组成合同部分的所有参考文件。

(2) “合同价格”系指根据合同规定，在乙方全面正确地履行合同义务时应支付给乙方的价格。

(3) “货物”系指乙方按合同要求，须向甲方提供的一切设备、机械、仪器、备件、工具、手册及其它技术资料和其它材料。

(4) “服务”系指合同规定乙方需承担的运输、保险、安装、试验、调试、技术协助、校准、培训以及其它类似的义务。

(5) “甲方”系指买货物的单位。

(6) “乙方”系指提供合同货物和服务的制造商或投标人。

(7) “项目现场”系指将要进行货物安装的地点。

(8) “天”指日历天数。

2、原产地原产地系指货物的开采、生产地，或提供辅助服务的来源地。

3、技术规格和标准

3.1 本合同项下所供货物的技术规格应与招标文件技术总则及技术规格中规定的标准相一致。若技术总则及技术规格中无相应规定，货物则应符合其原产地有关部门最新颁布的相应的正式标准。

4、专利权

4.1 乙方须保障甲方在使用该货物、服务及其任何部分不受到第三方关于侵犯专利权、商标权或工业设计权的指控。任何第三方如果提出侵权指控，乙方须与第三方交涉并承担可能发生的一切法律和费用责任。

5、包装要求

5.1 提供的全部货物须采用相应标准的保护措施进行包装。包装应适于长途运输，并有良好的防潮、防震、防锈和防野蛮装卸等保护措施，以确保货物安全运抵现场。乙方应承担由于其包装不妥而引起货物锈蚀、损坏和丢失的责任。

5.2 每件包装箱内应附有一份详细装箱单和质量证书。

6、包装标记

6.1 乙方应在每一包装箱邻接的四个侧面用不易褪色的油漆以醒目的中文印刷字样标明以下各项：

- (1) 项目名称
- (2) 合同号
- (3) 收货人
- (4) 到站
- (5) 货物的名称、包号、箱号
- (6) 毛重/净重（公斤）
- (7) 尺寸（长×宽×高，以厘米计）
- (8) 发货单位

凡重达两吨或两吨以上的包装，乙方应在每件包装箱的两侧用中文和适当的运输标记，标明“重心”和“吊装点”，并根据货物的特点和运输的不同要求，以清晰字样在包装箱上注明“小心轻放”、“勿倒置”、“防潮”等适当的标志，以便装卸和搬运。

6.2 标识设备配置信息卡片。

7、装运条件

7.1 乙方应在合同规定的交货期前 30 个日历日以传真或邮件通知甲方合同号、货物名称、数量、包装件数、总毛重、总体积（立方米）和备妥待运日期。同时，乙方应以挂号信寄给甲方详细交货清单一式三份，包括合同号、货物名称、规格、数量、总毛重、总体积（立

方米)和每一包装箱的尺寸(长×宽×高)、单价和总价、备妥待运日期,以及货物在运输和仓储中的特殊要求和注意事项。

7.2 乙方负责安排到站前内陆运输。

7.3 货物到达现场后,由乙方负责清点、检验合格并办理相关手续后日期应视为是货物的交货期。

7.4 乙方装运的货物不准超过合同规定的数量或重量,否则,一切后果均由乙方承担。

8、装运通知

8.1 乙方应在货物装货后发运前 24 小时内以传真或邮件通知甲方合同号、货物名称、数量、毛重、体积(立方米)、发票金额、运输工具名称及启运日期。如果包装件重量超过 20 吨或尺寸达到或超过 12 米长、2.7 米宽和 3 米高,乙方应将其重量或尺寸通知甲方。

若货物中有易燃品或危险品,乙方也须将详细情况通知甲方。

9、保险

9.1 按合同提供的设备、工器具等,从乙方至合同目的地的运输保险,由乙方负责投保并承担全额保险费。保险应以人民币按照发票金额的 110%办理“一切险”。

10、付款

10.1 本合同以人民币付款。

10.2 乙方应按照双方签订的合同规定交货。交货后甲方按合同规定审核后付款;

10.3 乙方应在每批货物装运完毕后 48 小时内将货物单据航寄给甲方。

10.4 甲方将按合同条款前附表规定的付款条件安排付款,并提供国家税务发票。

11、伴随服务

11.1 乙方还应提供以下服务:

- (1) 负责设备现场集成安装、调试、交接试验和试运行;
- (2) 承担在质量保证期内的所有义务;
- (3) 负责对甲方人员进行技术培训。

11.2 伴随服务的费用应含在合同价中，不单独支付。

11.3 乙方应提交与设备相符的中文（或双方同意的其它语言）技术资料，并于合同生效后 15 天内寄送到甲方，包括但不限于：样本、图纸、操作手册、使用说明、维修指南或服务手册等。如本条款所述资料寄送不完整或丢失，乙方应在收到甲方通知后 30 天内免费另寄。

11.4 一套完整的上述资料应包装好随每批货物发运。

12、质量保证期

12.1 乙方应保证所供货物是全新的、未使用过的和用一流工艺生产的，并完全符合合同规定的质量、规格和性能要求。乙方应保证其设备在正确安装、正常运转和保养条件下，在其使用期内应具有满意的性能。在质量保证期内乙方应对由于设计、工艺或材料的缺陷而发生的任何不足或故障负责，其费用由乙方承担。

12.2 根据有关部门的检验结果，在项目实施过程中直至质量保证期内，如果设备的数量、质量、规格与合同不符，或证实设备是有缺陷的，包括潜在的缺陷或使用了不符合要求的材料等，甲方应尽快以书面形式向乙方提出本保证下的索赔。

12.3 乙方在收到通知后十四天内应免费维修或更换有缺陷的货物或部件。

12.4 如果乙方在收到通知后十四天内没有弥补缺陷。甲方可采取必要的补救措施，但其风险和费用将由乙方承担。甲方根据合同规定对乙方行使的其他权力不受影响。

13、检验

13.1 甲方根据需要派员参加中间监制和出厂验收或派代表参加交货地点验收。

13.2 在交货前，制造商应对货物的质量、规格、性能、数量和重量等进行详细而全面的检验，并出具一份证明货物符合合同规定的检验证书，检验证书是付款时所需要的文件的组成部分，但不能作为有关质量、规格、数量或重量的最终检验。制造商检验的结果和细节应附在检验证书后面。

13.3 如果在项目实施过程中直至质量保证期内，经过商检局或质量技术监督部门检验，

发现货物的质量或规格与合同规定不符，或证明货物有缺陷，包括潜在的缺陷或使用不合适的材料，甲方应根据第 15 条规定立即向乙方提出索赔。

14、服务

14.1 在乙方的设备到达现场后，由乙方负责清点、保管，费用由乙方承担。甲方可提供存放地点。

14.2 根据工程的进度情况，乙方应及时派技术人员到现场负责安装、试车及调试等工作。

15、索赔

15.1 如果乙方对货物与合同要求不符负有责任，并且甲方已于规定的质量保证期内和检验、安装、调试和验收测试期限内提出索赔，乙方应按甲方同意的下述一种或多种方法解决索赔事宜。

(1) 乙方同意甲方拒收货物并把被拒收货物的金额以合同规定的同类货币付给甲方，乙方负担发生的一切损失和费用，包括利息、银行费用、运输和保险费、检验费、仓储和装卸费以及保管和保护被拒绝货物所需要的其它必要费用。

(2) 根据货物的低劣和受损程度以及甲方遭受损失的金额，经双方同意降低货物价格。

(3) 更换有缺陷的零件、部件和设备，或修理缺陷部分，以达到合同规定的规格、质量和性能，乙方承担一切费用和风险并负担甲方遭受的一切直接费用。同时乙方应相应延长更换货物的质量保证期。

15.2 如果甲方提出索赔通知后 10 个日历日内乙方未能予以答复，该索赔应视为已被乙方接受。若乙方未能在甲方提出索赔通知的 10 天内或甲方同意延长时间，按甲方同意的上述任何一种方式处理索赔事宜，甲方将从付款或乙方提供的履约保证金中扣回索赔金额。

16、延期交货

16.1 乙方应按照合同中甲方规定的时间交货和提供服务。

16.2 除乙方因不可抗力外而拖延交货将受到以下制裁：按 18.1 条加收误期赔偿。

17、延期付款

甲方应按照合同条款前附表中的付款条件，按时付款。

18、误期赔偿

除合同第 19 条规定外，如果乙方没有按照合同规定的时间交货和提供服务，甲方应从货款中扣除误期赔偿费而不影响合同项下的其它补救方法，赔偿费按合同总价款每天 5‰计收。但违约损失赔偿的最高限额为迟交设备或未提供服务的合同价的 30%，甲方有权终止合同。

19、不可抗力

19.1 签约双方任何一方由于受诸如战争、严重火灾、洪水、台风、地震等不可抗力事故的影响而不能执行合同时，履行合同的期限应予以延长，则延长的期限应相当于事故所影响的时间。不可抗力事故系指买卖双方在缔结合同时不能预见的，并且它的发生及其后果是无法避免和无法克服的。

19.2 受阻一方应在不可抗力事故发生后尽快用电报或电传通知对方，并于事故发生后 14 天内将有关当局出具的证明文件用挂号信寄给对方审阅确认。一旦不可抗力事故的影响持续 120 天以上，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在合理的时间内达成进一步履行合同的协议。

20、税费

乙方应承担根据现行税法向乙方课征的与履行本合同有关的一切税费。

21、履约保证金

21.1 乙方应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 7 天内向甲方提交合同条款前附表中所规定金额的履约保证金。

21.2 履约保证金用于补偿甲方因乙方不能完成其合同义务而蒙受的损失。

21.3 履约保证金应采用人民币，并采用下述方式之一：电汇（汇票）或支票或现金。

21.4 如果乙方未能按合同规定履行其义务，甲方有权从履约保证金中取得补偿。

22、争端的解决

22.1 在执行本合同中发生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争端，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解决，经协商

不能达成协议时，双方均可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22.2 在诉讼期间，除正在进行诉讼部分外，合同其它部分继续执行。

23、违约终止合同

23.1 出现下列情况之一的，甲方可向乙方发出书面通知书，提出终止部分或全部合同。

(1) 如果乙方未能在合同规定的限期内或甲方同意延长的限期内完成并交付工程；

(2) 如果乙方未能履行合同规定的其它相关义务；

(3) 如果甲方认为乙方在本合同的竞争或实施中有不正当行为。

23.2 如果甲方根据上述第 23.1 条规定，终止了全部或部分合同，甲方可以依其认为适当的条件和方法购买与未交设备类似的设备，乙方应承担甲方购买类似设备所超出的部分费用。但是乙方应继续执行合同中未终止的部分。

24、转让与分包

除甲方书面同意外，乙方不得部分转让或全部转让其应履行的合同项下的义务。

25、通知

本合同任何一方给另一方的通知都应以书面的形式发送，该通知发送到本合同所确认的通讯地址即视为送达。

26、合同生效及其它

26.1 本合同经甲、乙双方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并在甲方收到乙方提交的履约保证金后生效。

26.2 如需修改合同内容，双方应签署书面修改或补充协议，该修改协议作为本合同的一个组成部分。

26.3 本合同一式捌份，其中，甲方伍份，乙方贰份，代理机构壹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6.4 招标文件中具体未尽事宜在合同中进行约定。